

13項水果開放進口

3項必須農委會同意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表示，國貿局於3月23日公告開放進口的13項水果中，除鮮椰子、鮮柚及其他鮮或乾柑桔類果實等3項，已有管理方式，須附本會同意函件外，其他10項如椪柑、桶柑、西瓜、無子西瓜、蓮霧、

草莓、棗類、堅果、蜜瓜及鮮桃（限向歐美地區進口）等，均為國產競爭力強或產量少的產品，其開放進口，對國內水果產業及產銷秩序當不致造成影響。

燃燒稻草時 避免造成污染及妨礙交通視線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呼籲農友，燃燒稻草時，應減低空氣污染，以免受罰。在高速公路兩旁燃燒稻草時，尤須注意風向，以免不幸導致公共危害時觸犯刑法，被處徒刑。

農委會指出，空氣污染防治法第五條規定，在防制區（台灣地區除山區外均列入防制區）內不得有下列行為：排放空氣污染物超過排放標準（第一項第二款），無有效防塵、防煙設備而燃燒能產生塵、煙物質（第一項第三款）。同法第十四條規定，有上述情形發生者，處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罰鍰。

刑法第一七五條第二項規定：放火燒毀自己所有物，致生公共危險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目前高速公路管理局即使用此條例處理因燃燒稻草而構成視覺障礙並引起交通事故的案例。

農委會說，為減少農友燃燒稻草可能造成的空氣污染和鄰近交通的視覺障礙，請農

友採行下列措施：

1. 稻草須在田間曝曬2~3天，使水分降至13%以下後，再行燃燒，並避免與潮濕稻草一起燃燒，以減少煙霧。

2. 應在與風向相反的方向燃燒，並且風向不可吹向高速公路。

3. 選擇在晴天的午後開始點火，以避免因空氣中相對濕度高而產生煙霧。

4. 燃燒稻草時，應有專人隨時注意，並以少量分批及分散燃燒為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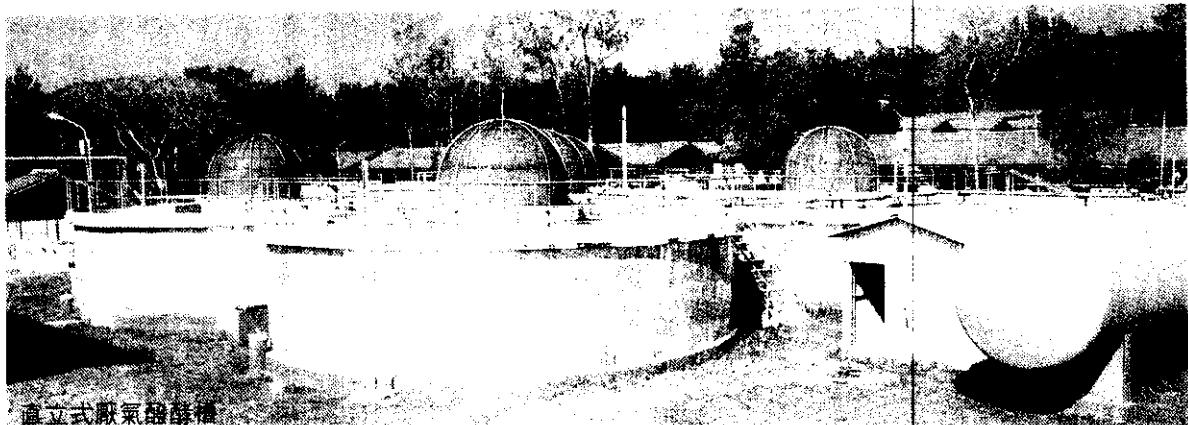
此外，減少需要燃燒的稻草數量，也是一解決途徑。農委會推薦的稻草處理方式有下列三種，請農友多加採用：

1. 堆肥方法：洋菇栽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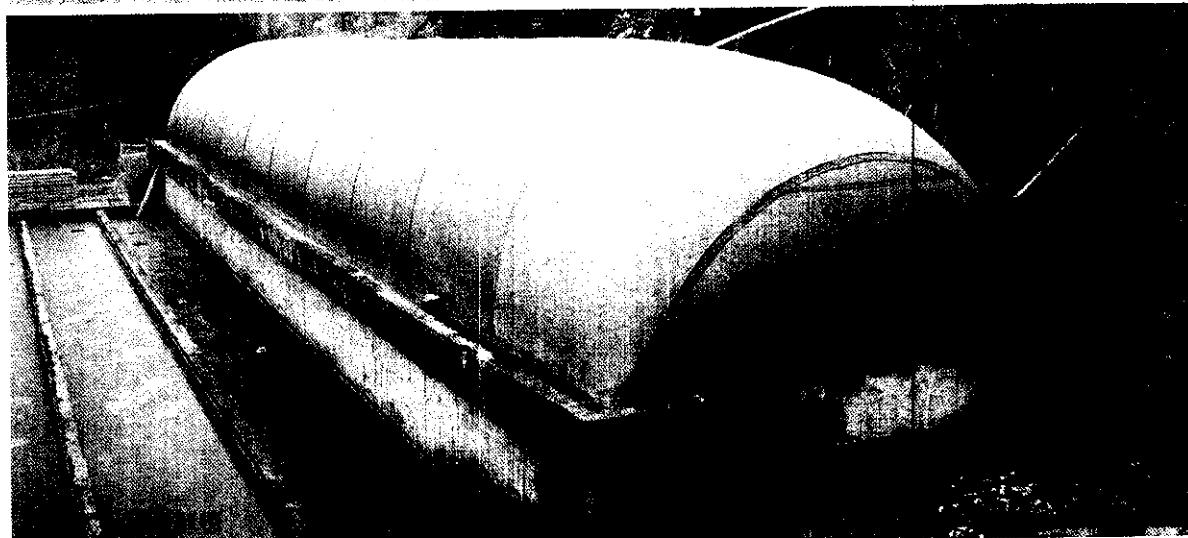
2. 收集利用：採用聯合收穫機附設收草器，將稻草收集起來，作為飼料、草繩或洋菇堆肥用。

3. 翻犁埋入田間：以聯合收穫機附斬草器，將稻草切碎後直接埋入田間。

技術服務團 協助 防治畜牧污染



直立式厭氣酵解槽



近年來國內環保意識高漲，國人對於維護潔淨環境已有普遍共識。就農業方面而言，其中畜牧場提供了可食用的動物性食品，相反的也製造了污染源。

據了解，農民有心作好污染防治處理的工作，但因所需經費龐大，進度較為緩慢。為解決此項問題，行政院農委會配合「水污染防治法」的修訂與畜牧污染管制的進度，特自

中美基金項下提列 1 億 8 千萬元，以年利率 3.5% 的優惠長期低利貸款，協助農民設置廢水處理設施。

同時，為使所有養豬戶能普遍地在短期內作好污染防治設施，農委會並編印養豬廢水處理實例示範手冊供農民參考，更成立「畜牧污染防治技術服務團」，提供農民有關廢水處理的諮詢服務。

農委會指出，該服務團的

委員由農政單位、環保單位及有關專家學者共同組成，所服務的項目涵蓋廢水處理技術的諮詢事項、廢水處理設備貸款的諮詢事項及廢水處理設備興工的技術指導等。農委會表示，該團將配合地方需要，不定期地下鄉，務期發揮畜牧事業污染防治設備低利貸款的功效，以解決當前畜牧污染問題。